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收到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宣瑞国于2023年7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062023018号、0062023019号），因公司、实际控制人宣瑞国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宣瑞国进行立案调查。

在立案调查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2日